

证券代码：870854

证券简称：百思寒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浙江百思寒羽绒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首席合伙人：赵庆军

2020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7人

2020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62人

2020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13人

2020年收入总额（经审计）：88,900.00万元

2020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9,000.00万元

2020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1,700.00万元

2020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家

2020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45家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R86	文化体育娱乐业
B06	采矿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C35	专用设备制造
L72	商业服务业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017.00 万元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869.00 万元

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2800.6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无

3. 诚信记录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

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2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3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阎纪华，2006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工作，具有较丰富的审计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丁小英，2007 年从事审计业务，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其中从事证券业务 10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独立复核人陶永元，2008 年从事审计业务，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其中从事证券业务 10 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现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质量控制部高级经理，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1）审计收费 16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6 万元。

上期（2020）审计收费 16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6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无异议。

公司已允许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沟通做好后续相关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上披露的《第三届

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百思寒羽绒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百思寒羽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 日